附件4

宁波市员工自行来甬交通补贴申报表

 单位：元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名称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 是否公有企业 |  |
| 营业执照地址 |  |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 |  |
| 单位经办人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开户银行名称 |  | 银行账号 |  |
| 补贴标准：户籍地为浙江省内（宁波市外）的补贴100元/人、华东地区的补贴300元/人、华东以外地区的补贴500元/人。 |
| 市外省内人数 |  | 华东地区人数 |  | 华东以外地区人数 |  | 申报补贴金额 |  |
| 市外省内补贴金额 |  | 华东地区补贴金额 |  | 华东以外地区补贴金额 |  |
| 申报单位意见 |   **本单位承诺：填报信息及提供的申报材料真实准确，并保证补贴及时发放至员工本人。** 法人代表或负责人：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| 审核单位意见 |  经审核：该企业共有 名员工自行来甬，其中市外省内人数 人，金额 元；华东地区人数 人，金额 元；华东以外地区人数 人，金额 元；补贴总额 元。审核人： 复核人： 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 |